

臺北市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2樓

承辦人：黃彥銘

電話：1999#2721

電子信箱：jk863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都授建字第11401308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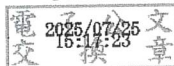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建築物附屬停車空間電動車輛充電使用安全指引、戶外、建築物室內與公共場域
設置電動車輛充電站安全管理指引，本文附件請至下載區 (<https://doc-attach.gov.taipei/public/AttachDownload.jsp>) 驗證碼：WBK1PU1T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「戶外、建築物室內與公共場域設置電動車輛
充電站安全管理指引」及該部消防署「建築物附屬停車
空間電動車輛充電使用安全指引」一案，請協助轉知所屬
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內政部114年6月30日國署建管字第1141120708號函辦
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財團法人崔媽媽基金會、臺灣物
業管理學會、臺灣公寓大廈品質管理協會、台灣公寓大廈與里鄰發展協會、社團
法人台灣物業管理產業協會、中華民國物業管理經理人協會、中華民國建築開發
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北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公
寓大廈管理服務職業總工會、台北市公寓大廈管理服務業職業工會

副本：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建照科（含附件）



擬e-mail轉知各會員公會及
本會法規研究委員會委員。
列入重要公文及上網公告

全國建築師公會	
114. 7. 25	
收文第 1716	號